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18-070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9月10日发出，会议于2018年9月13日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5人，实参会董事15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涛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湖北步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拟投资“九步大药房”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苏州盛涛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参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18-07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投资九州通医药集团湖北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通湖北公司”），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披露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

公司与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通”）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并会同九州通湖北公司共同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及附件《增资协议》，九州通湖北公司增资后更名为湖北步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步长九州通”或“合资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日及2017年12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108、2017-117）。

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与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业务模式的议案》，将原协议中的医疗机构药房托管业务模式（包括药品、耗材、中药等集中配送等）调整为专业药房业务模式（包括院内专业社会药房、DTP药房、院边药房、院边门诊等）。基于该决议，公司与湖北步长九州通就前述战略协议及增资协议中未尽事项订立了《步长九州通关于药房托管项目调整为专业药房项目的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二、进展情况

根拟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步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拟投资“九步大药房”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步长九州通拟在全国31个省份与其他有关各方共同投资九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步大药房”）。目前预计对外投资42家“九步大药房”，平均每家投资金额不超过200万元人民币，预计投资总额不超过8,400万元人民币，湖北步长九州通持有每家“九步大药房”60%-70%股权。后续进展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2家“九步大药房”的名称见附件一，该名称均为暂定，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附件一：

42家“九步大药房”的暂定名称

1、北京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2、安徽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石家庄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4、福建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5、甘肃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6、广东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7、广西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8、贵州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9、海南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10、河南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11、黑龙江省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12、湖北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13、湖南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14、长春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15、江苏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16、江西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17、辽宁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18、内蒙古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19、宁夏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20、青海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21、山东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22、山西九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3、西安九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4、上海九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5、四川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26、天津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27、西藏九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8、新疆九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9、云南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0、浙江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1、重庆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2、信阳市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3、黄石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4、襄阳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5、十堰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6、武汉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7、武汉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8、南阳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39、商丘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40、郑州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41、新乡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42、南宁九步大药房有限公司

以上公司名称均为暂定，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18-07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拟参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投资标的：苏州盛涛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拟投资金额：不超过1.14亿元人民币

●风险提示：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签署正式协议，最终达成的协议及协议的实施待进一步协商，交易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投资基金未来可能存在未能寻找到合适标的项目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推进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公司拟参与投资苏州盛涛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盛涛”），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购苏州盛涛不超过1.14亿元人民币的合伙份额。

（二）审议情况

公司2018年9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以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苏州盛涛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并全权办理本次投资行为的相关事宜，上述授权可转授权。

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是否涉及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苏州盛涛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7年6月15日

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0元，净资产-100,000元，2017年1-12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00,000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18年6月30日，总资产0元，净资产-100,000元，2018年1-6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0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管理模式：普通合伙人可自行担任或聘用其他人士担任本合伙企业的管理人。管理人负责本合伙企业的投资管理及运营。普通合伙人有权随时代表本合伙企业更换本合伙企业的管理人（接替担任本合伙企业管理人的实体称为“替任管理人”），但前提是1.替任管理人应已经在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如届时适用法律要求）；2.替任管理人应为普通合伙人的关联人士；且3.管理人的更换不得导致本合伙企业关键人士事件的触发。

管理费：（1）投资期内，按照每一有限合伙人的认缴出资的2%计算而得的年度管理费总额；（2）投资期终止之后至本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不包括任何延长的存续期）届满前，按照当时每一有限合伙人在本合伙企业届时尚未退出的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不包含未退出的再投资对应的投资成本）中分摊的金额的2%计算而得的年度管理费总额；（3）在第一次的延长的存续期内（若有），按照当时每一有限合伙人在本合伙企业届时尚未退出的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不包含未退出的再投资对应的投资成本）中分摊的金额的1%计算而得的年度管理费总额。

业绩报酬及利润分配安排：来源于任一投资项目的可分配收入应首先在所有参与该投资项目的合伙人间按照投资成本分摊比例划分，并将划分给普通合伙人的部分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划分给各有限合伙人的部分按如下顺序在该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1）返还有限合伙人之累计实缴资本：100%归于该有限合伙人，直至其按照本第（1）项取得的累计分配金额等于截止到该分配时点该有限合伙人的累计实缴资本；（2）支付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其次，100%归于该有限合伙人（该项分配称为“优先回报”），直至该有限合伙人就其按照前述第（1）项取得的累计分配金额实现8%/年（单利）的回报（从每次实缴缴款日期分别起算到该分配时点为止）；（3）弥补普通合伙人回报：100%向普通合伙人分配，直至普通合伙人根据本第（3）项取得的累计金额等于该有限合伙人根据前述第（2）项取得的累计优先回报/80%×20%的金额；（4）80/20分配：以上分配之后的余额，80%归于该有限合伙人，20%归于普通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可以在进行分配前，为合伙企业营运费用及本合伙企业的其他责任、义务、债务等目的而合理预留一定金额。

基金规模：本次投资基金募集的资金总规模拟为6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7年，普通合伙人有权独立决定将存续期限延长2次，每次不超过1年。

投资人及投资比例：公司拟认购不超过人民币1.14亿元的合伙份额，作为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基金剩余出资额由其向外部募集，具体分配比例待合伙协议签署时明确。

投资基金主要投资方向：在适用法律及经营范围所允许下，在医疗健康行业进行股权投资及准股权投资，实现资本收益。

盈利模式及投资后的退出机制：因公司及有关方尚未签署协议，待正式协议签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内容。

投资基金尚未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

三、基金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兰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6月15日

营业期限：2017年6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地址：常熟市黄河路22号汇丰时代广场5幢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聂洪鑫

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1,917,647.83元，净资产1,900,959.83元，2017年1-12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099,040.17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18年6月30日，总资产320,050.42元，净资产320,256.42元，2018年1-6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580,703.41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四、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山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8月4日

营业期限：2014年8月4日至2034年8月3日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1877-1899号1幢309-310室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LIU DAOZHI

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3,845,811.98元，净资产3,249,495.57元，2017年1-12月营业收入4,752,075.98元，净利润1,350,397.06元，上述财务数据经上海鼎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2018年6月30日，总资产3,813,100.39元，净资产3,394,243.00元，2018年1-6月营业收入2,056,603.72元，净利润136,937.06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上海山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21289）。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认购基金份额主要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发展，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拓展上下游医药产业领域，在更大范围内寻求对公司具有重大意义的医药并购及投资标的，达到整合医药战略资源的目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六、存在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签署正式协议，最终达成的协议及协议的实施待进一步协商，交易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投资基金未来可能存在未能寻找到合适标的项目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认购基金后续相关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公告编号:2018-073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药品临床试验取得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步长神州制药有限公司研制的“注射用重组抗血管内皮细胞生长因子受体2（VEGFR2）全人单克隆抗体”获得《北京肿瘤医院医学伦理委员会伦理审查批件》，正式开展I期临床试验。公司生物制药战略规划逐步落实，后续公司将持续以由销售型公司向科技型公司转换；由中成药向生物药、化药、医疗器械、互联网医药转换并逐渐由中国本土化向全球化转换为目标，稳步实现生物制药战略规划。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重组抗血管内皮细胞生长因子受体2（VEGFR2）全人单克隆抗体

项目代号：BC001

剂型：注射剂（注射用冻干制剂）

规格：100mg/瓶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

二、药品其他情况

1、药品说明

注射用重组抗血管内皮细胞生长因子受体2（VEGFR2）全人单克隆抗体（以下简称“BC001”）是由山东步长神州制药有限公司研发的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新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血管内皮细胞生长因子受体2（VEGFR2）是VEGF促进血管新生的关键受体，实体瘤血管生成的最关键是VEGF的信号通路的激活，即VEGF与其受体VEGFR2结合，并引发下游血管内皮细胞增殖和迁移的发生。本品是针对血管内皮生长因子受体2（VEGFR2）的全人单克隆抗体，能够与VEGFR2结合，阻断VEGF的信号通路，抑制血管新生，从而抑制肿瘤的生长。

2、BC001的研究情况

本品于2018年3月，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详情见公司于2018年3月31日披露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BC001获得临床批件后，公司积极推进该新药的I期临床进展，近日获得《北京肿瘤医院医学伦理委员会伦理审查批件》，正式开展I期临床试验。

3、研发投入

截至2018年8月31日，该项目已投入约4360万元人民币。

4、同类药品市场状况

BC001项目是神州制药研发的全人单克隆抗体药物，临床拟用适应症为实体瘤的治疗，包括胃癌、结直肠癌、非小细胞肺癌等。根据国家药监局网站公布的信息显示，目前国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尚无同靶点品种上市。礼来公司Cyramza?（Ramucirumab），为BC001 的同靶点药物，2014 年在美国批准上市，截至目前，已获批三个适应症，分别为晚期或转移性胃癌和胃食管交界腺癌、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及转移性直肠结肠癌患者的治疗。根据科睿唯安数据库显示，2017年Cyramza?全球销售额达7.58 亿美元。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18-037
债券代码:143285 债券简称:G17风电1
债券代码:143723 债券简称:G18风电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上半年度绿色公司债券保证人财务状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上市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的补充规定》的相关要求，公司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保证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节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披露了《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18年上半年）》，现就保证人的主要财务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国节能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中央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刘大山
注册资本（人民币）	77.00亿元
成立日期	1989年6月22日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

二、中国节能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本期末（经审计）	上年末（经审计）
资产总计	1502.37	1444.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3.29	434.16
项目	本期（经审计）	上年同期（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3.46	249.52
利润总额	20.70	27.99
净利润	14.11	20.83

三、中国节能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流动比率（倍）	1.31	1.27
速动比率（倍）	0.91	0.79
资产负债率（%）	70.49	69.95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净资产收益率（%）	3.18	4.21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中国节能的资信情况

中国节能资信状况良好，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并能及时偿还到期银行债务，未发生违约行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有违约现象。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2018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中国节能的主体评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五、中国节能累计担保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中国节能没有对外担保，系统内担保余额234.61亿元。

六、中国节能拥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

（一）资产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中国节能拥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节能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10,000.00	100.00%
2	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204,425.00	100.00%
3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业	104,718.00	100.00%
4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23,300.00	100.00%
5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固体废物治理	402,443.48	100.00%
6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233,333.33	55.00%
7	中节能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水处理	85,146.04	100.00%
8	中节能环保投资发展（江西）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75,000.00	93.33%
9	中节能绿碳环保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70,000.00	100.00%
10	中节能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179,682.12	100.00%
11	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213,137.12	100.00%
12	中英低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36.65	72.65%
13	中节能绿色建筑产业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168,639.93	67.55%
14	中节能建筑节能有限公司	服务业	70,000.00	100.00%
15	中节能工业节能有限公司	服务业	97,193.73	94.09%
16	重庆中节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水力发电	45,775.97	98.03%
17	中节能（天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属及金属矿批发	50,000.00	96.00%
18	中节能（山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43,000.00	100.00%
19	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专业咨询	5,000.00	100.00%
20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	300,709.80	34.69%
21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业	20,000.00	51.00%
22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218,625.00	100.00%
23	中节能中咨环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1,350.00	42.96%
24	中国节能环保（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开发、经营等	64,105.83	100.00%
25	中节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业	45,865.00	100.00%
26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业	300,000.00	100.00%
27	北京中节能国投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15,771.00	100.00%
28	深圳市中节投华禹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89,245.16	100.00%

截至2018年6月30日，中国节能拥有的以上主要子公司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

（二）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中国节能资产所有权抵、质押的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7,433.1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705.92	票据质押
应收账款	442,637.50	借款质押受限
存货	13,188.25	抵押用于借款
固定资产	546,682.19	抵押用于借款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0,786.99	未办妥产权证
无形资产	8,041.05	抵押用于借款
在建工程	12,743.08	抵押用于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66,482.35	抵押用于借款
合计	1,239,700.51	/

七、关于保证人更多财务信息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8—028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95亿元人民币

●本次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银行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本次委托理财期限：2018年9月13日至2018年12月27日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日股份”）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子公司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电梯”）、广州广日电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工程”）、广州广日智能停车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车库”）于2018年9月12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琶洲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合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95亿元人民币购买浦发银行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其中广日电梯2.5亿元，广日工程1,000万元，广日车库3,500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与浦发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且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日股份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临2018-026)。

二、本次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该理财产品的主要要素如下：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18JG1748期

发行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代码：1101189748

产品收益率：4.20%/年

产品收益起算日：2018年9月13日

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27日

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根据本产品收益率和实际存续期限，比照中国人民银行定期存款计息规则计算产品收益；本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子公司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三、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影响

（一）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亦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二）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一）在确保不影响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二）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前，应提交相关购买计划、产品说明书等资料给公司财务部进行审核后，提交至广日股份总经理办公会议及子公司董事会审核批准，由子公司董事会授权其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三）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子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为1.5亿元人民币，具体详见2018年8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日股份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临2018-023)；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为2.95亿元人民币；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累计余额为4.45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109 股票简称:兴化股份 编号:2018-023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形，也无修改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3日（星期四）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9月12日—2018年9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年9月1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2日15:00～2018年9月13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陕西省兴平市东城区迎宾大道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第三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团柱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04人，代表股份740,758,828股，占公司总股份1,052,944,789股的70.3512%。其中，参与本次会议的中小股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02人，代表股份10,328,7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944%，占公司总股份1,052,944,789股的0.9809%。具体为：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90人，代表股份731,573,094股，占公司总股份1,052,944,789股的69.4788%；

（2）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4人，代表股份9,185,734股，占公司总股份1,052,944,789股的0.8724%。

8、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表决了如下议案：

1、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同意10,256,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05%；反对72,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99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0,256,53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005%；反对72,2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99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关联股东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507,956,355股份数未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关联股东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222,473,689股份数也未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740,686,5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2%；反对72,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0,256,53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005%；反对72,2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99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的包林律师、张有为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全文见《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

1、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章件；

2、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8-070
债券代码:122418 债券简称:15盛和债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接到公司股东黄平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黄平先生于2018年9月12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800,000股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质押是对2017年10月17日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披露的《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95），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上述质押的股份已办理了相关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黄平先生持有本公司117,906,00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7177%；已累计质押77,927,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399%。

黄平先生担任赣州沃本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本新材”）的法人代表，与其构成一致行动人。截止本公告日，沃本新材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144,82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919%。

综上，截至本公告日，黄平先生拥有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合并计算后共计130,050,82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4096%；已累计质押77,927,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399%。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2018-087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减资事项概述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郡房产”）的注册资本由45931.6811万元减少至15000万元（减少注册资本30931.6811万元）。该减资事项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

二、工商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万郡房产的通知，万郡房产已完成了减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699847976W

住所：萧山区新街街道红垦农场

法定代表人：单银木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整

三、备查文件

变更后的《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6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中色股份”）于近日收到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称：平安银行） 起诉公司的案件 （详细内容见2017年8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2018年6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诉讼进展公告》、2018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判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2017年4月12日，平安银行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起诉浙江阳明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称：阳明铜业）等公司，并将公司作为共同被告，案号为（2017）浙0212民初4433号。

2018年6月7日，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

2018年6月25日，公司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8年7月8日，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上诉进行立案受理。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2016年8月19日、2016年9月2日、2016年9月9日公司与阳明铜业分别签订了三份铝锭采购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商业承兑汇票作为预付款，阳明铜业按合同约定时间向公司交付合同约定数量、品质的货物。合同签订后，公司向阳明铜业开具了总金额为6,000万元的三张商业承兑汇票。

阳明铜业与平安银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汇票承兑总合同》和《国内信用证开证总合同》，约定由平安银行为阳明铜业承兑汇票、开具信用证。为此，